Huaji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2738

中期報告
2018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12
權益披露	13-16
其他資料	17-2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1-2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4-2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6-2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9-5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許松慶先生(*主席*)
羅燦文先生(*行政總裁*)
陳春牛先生
Xu Songman先生

非執行董事

許健鴻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慈飛先生
譚旭生先生
胡志強先生

審核委員會

胡志強先生(*主席*)
吳慈飛先生
譚旭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

譚旭生先生(*主席*)
許松慶先生
吳慈飛先生
胡志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許松慶先生(*主席*)
吳慈飛先生
譚旭生先生
胡志強先生

公司秘書

黃澤強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睦洲支行)
新會農村商業銀行(睦洲支行)
江門融和農村商業銀行(總行)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總部

中國
廣東省
江門市新會區
睦洲鎮新沙工業園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九龍
尖沙咀東
科學館道14號
新文華中心
A座518室

股份代號

2738

網站

www.huajin-hk.com

財務摘要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未經審核）	2017年（未經審核）	變動
收益(*人民幣百萬元*)	**1,426.7**	1,384.8	+3.0%
毛利(*人民幣百萬元*)	**76.0**	109.4	-30.5%
毛利率*(%)*	**5.3%**	7.9%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人民幣百萬元*)(*附註1*)	**68.2**	109.3	-37.6%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比率*(%)*	**4.8%**	7.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百萬元*)	**13.9**	54.5	-74.5%
純利率(%)	**1.0%**	3.9%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分*)	**2.32**	9.08	-74.4%
每股中期股息(*港仙*)	**不適用**	3.5	
銷售量(噸)(*附註2*)	**303,442**	323,659	-6.2%
每噸平均加工費(*附註3*)(*人民幣元*)	**504**	613	-17.8%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於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	變動
資產淨值(*人民幣百萬元*)	**606.5**	596.6	+1.7%
每股資產淨值(*人民幣元*)	**1.01**	0.99	+2.0%
借款(*人民幣百萬元*)	**1,160.5**	958.0	+21.1%
資產負債比率*(%)*(*附註4*)	**191.3%**	160.6%	

附註：

1. 除息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以除稅前溢利減去財務成本淨額，並加回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計算。
2. 報告期內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銷售量。
3. 平均加工費為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及直接材料平均成本之差額。
4. 資產負債比率以借款除以資產淨值計算。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家位於中國廣東省的領先冷軋鋼加工企業。本集團主要從事將熱軋鋼卷加工成按客戶規格定制的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所涵蓋行業包括輕工五金、家用電器、傢俱、摩托車／自行車配件、LED和照明。本集團提供定制冷軋鋼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加工、橫切、縱切、倉儲及配送服務。

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為約人民幣1,426.7百萬元及擁有人應佔溢利為約人民幣13.9百萬元，分別較2017年上半年增加3.0%及減少74.5%。

於2017年底，我們其中一間中國附屬公司須就過往財政年度的稅務責任進行自查。根據中國附屬公司編製的自查報告，中國稅務機關評估該中國附屬公司須就2014年至2016年財政年度支付額外增值稅及附加稅約人民幣0.1百萬元，就2012年至2016年財政年度支付額外房地產稅及附加稅約人民幣5.5百萬元及就2010年財政年度支付額外印花稅人民幣15,000元。根據Intrend Ventures Limited、中誠有限公司、海逸有限公司、許松慶先生及羅燦文先生(統稱為「彌償人」)以本公司為受益人就提供若干彌償於2016年3月23日簽立的彌償契據，本公司向彌償人送達繳款通知書及許先生已於2018年5月承擔及彌償額外稅項及附加稅約人民幣5.6百萬元。本集團於2017年財政年度於「銷售成本」及「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下確認有關額外稅項及附加稅，而所彌償的金額則於2018年上半年作為視作股東注資計入資本儲備。

為了維持長遠業務增長，本集團繼續大力投資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以加強現有生產基地及設施的規模及加工能力。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產生建築成本約人民幣90.2百萬元。本集團亦於2018年初結付餘款及交易徵費約人民幣91.0百萬元，以完成收購中國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古井鎮洲朗村總佔地面積約284,860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董事認為，透過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來擴充產能，符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策略及計劃。相信該等投資將為本集團的業務增長作出貢獻及改善未來數年的純利率。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產生的收益主要來自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銷售。我們的收益由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384.8百萬元輕微增加約人民幣41.9百萬元或3.0%至2018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426.7百萬元。

收益輕微增長乃由於平均售價由2017年上半年每噸約人民幣4,059元增加每噸約人民幣422元或10.4%至2018年上半年每噸約人民幣4,481元，惟被同期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銷量由約323,659噸減少約20,217噸或6.2%至約303,442噸而抵銷。

冷軋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由2017年上半年每噸人民幣4,018元增加至2018年上半年約每噸人民幣4,424元。鍍鋅鋼材產品的平均售價由2017年上半年每噸人民幣4,229元增加至2018年上半年約每噸人民幣4,739元。冷軋鋼材產品的銷量由2017年上半年的260,785噸減少約11,808噸或4.5%至2018年上半年的約248,977噸。鍍鋅鋼材產品的銷量由2017年上半年的62,874噸減少約8,409噸或13.4%至2018年上半年的約54,465噸。

中國市場的國內銷售為本集團貢獻收益超過99%，餘下部分源於向東南亞客戶的銷售。

其他收益主要源於鋼材產品貿易、向回收商銷售廢鋼(於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殘餘物)及向委聘我們加工彼等提供的熱軋鋼卷的客戶提供加工服務。於2018年上半年，有關其他收益佔我們總收益約4.7%。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間我們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銷售冷軋鋼材產品	**1,101,490**	**77.2**	1,047,841	75.7
— 冷軋鋼條及鋼板	**1,015,358**	**71.2**	959,588	69.3
— 焊接鋼管	**86,132**	**6.0**	88,253	6.4
銷售鍍鋅鋼材產品	**258,104**	**18.1**	265,887	19.2
其他	**67,057**	**4.7**	71,051	5.1
	1,426,651	**100.0**	1,384,779	100.0

銷售成本

於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至約人民幣1,350.7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275.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5.3百萬元或5.9%。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我們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直接材料	**1,206,749**	**89.3**	1,115,230	87.4
水電	**48,889**	**3.6**	58,806	4.6
消耗品	**40,807**	**3.0**	32,554	2.6
折舊開支	**23,161**	**1.8**	23,383	1.8
直接勞工	**29,286**	**2.2**	38,141	3.0
其他	**1,805**	**0.1**	7,266	0.6
	1,350,697	**100.0**	1,275,380	100.0

直接材料指原材料成本，主要為熱軋鋼卷。於2018年上半年，直接材料佔我們銷售成本超過89%。直接材料的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直接材料的現行市價上漲。原材料（即熱軋鋼卷）價格於2018年上半年大幅上漲，達到過去五年來的最高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水電開支主要涉及我們生產過程中所耗用的電、水和天然氣。於2018年上半年，水電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48.9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8.8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9.9百萬元或16.8%。水電開支減少與我們銷量水平下降相符。

消耗品包括我們生產過程中所耗用的機械零件及物資。於2018年上半年，消耗品增加至約人民幣40.8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2.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百萬元或25.2%。該增幅乃主要由生產鍍鋅產品過程中消耗額外耗材所致。

於2018年上半年，折舊開支輕微減少至約人民幣23.2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3.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2百萬元或0.9%。

於2018年上半年，直接勞工成本減少至約人民幣29.3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38.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8.8百萬元或23.1%。直接勞工成本減少與我們銷量減幅相符。

其他成本主要包括其他稅項及附加費、維修及保養和其他雜項開支。

毛利

於2018年上半年，原材料(即熱軋鋼卷)的價格大幅上漲，創過去五年的新高水平。部分客戶就再次訂購存貨採取觀望態度，導致我們的銷量較2017年同期減少。此外，鑑於市場競爭激烈及原材料成本上漲，我們就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向客戶徵收的平均加工費(即售價與直接材料成本之間的差異)由2017年上半年的每噸約人民幣613元減至2018年上半年的每噸約人民幣504元，以維持業務流量。故此，本集團於2018年上半年錄得毛利約人民幣76.0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的約人民幣109.4百萬元減少人民幣33.4百萬元或30.5%，並錄得毛利率5.3%，較相應期間的7.9%減少約2.6個百分點。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

於2018年上半年，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減少至約人民幣4.5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6.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百萬元或30.8%。該減幅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中國附屬公司獲得的政府津貼減少。

銷售開支

於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銷售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14.8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0.7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百萬元或28.5%。回顧期內的銷售開支減少乃主要歸因於運輸成本及其他銷售相關開支減少。

行政開支

於2018年上半年，我們的行政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17.7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18.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0.9百萬元或4.8%。該減幅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及其他行政開支減少。

投資虧損

本集團於2018年上半年訂立若干商品期貨合約以對沖與原材料價格波動有關的風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的已變現虧損淨額及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6.6百萬元已於2018年上半年確認。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2018年上半年按年利率1.00%至8.10%(2017年上半年：4.35%至8.39%)計算的借款利息開支。2018年上半年的財務成本增加至約人民幣24.6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20.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2百萬元或20.6%。該增幅乃主要由於回顧期內的借款水平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所得稅開支

於2018年上半年，所得稅開支減少至約人民幣3.7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8.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8百萬元或56.5%。該跌幅與2018年上半年除稅前溢利較2017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45.4百萬元或72.1%相符。

期內溢利

於2018年上半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減至約人民幣13.9百萬元，較2017年上半年約人民幣54.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40.6百萬元或74.5%。

純利率由2017年上半年約3.9%減少約2.9個百分點至2018年上半年約1.0%。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28.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6.1百萬元或12.6%至約人民幣144.1百萬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受限制銀行存款由2017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8.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1百萬元或13.3%至約人民幣111.5百萬元。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資產淨值分別為約人民幣32.7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淨額人民幣80.9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06.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96.6百萬元)。於2018年6月30日，按本集團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的流動比率為97.6%，而2017年12月31日為106.9%。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為約人民幣1,160.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958.0百萬元)及權益總額為約人民幣606.5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596.6百萬元)。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按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1.91倍(2017年12月31日：1.61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借貸的融資總額度為約人民幣1,891.9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028.7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930.8百萬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738.6百萬元)已經動用。本集團認為其已並將擁有充裕的融資額度可應付其業務營運、資本開支及業務拓展。

外匯風險

由於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而我們部分收益源自向海外客戶的銷售，且該等客戶以美元結算，我們面臨美元兑人民幣波動的風險。此外，我們面臨來自若干銀行結餘的外匯風險，該等結餘以美元、人民幣、港元及新加坡元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外匯對沖政策，但我們的管理層密切監察面臨的外匯風險，如有需要則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金融工具

於回顧期內，除商品期貨合約外，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作對沖用途的金融工具。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概無重大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收購或出售。

資本架構

股本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資本承擔

有關資本承擔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資產抵押

有關資產抵押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或有負債

於回顧期內，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擔保，作為授予本公司於中國若干附屬公司之銀行貸款之抵押品。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提供任何擔保及並無或有負債(2017年12月31日：無)。

僱員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在中國內地、香港及新加坡合共有1,109名(2017年12月31日：1,034名)全職僱員。於2018年上半年，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為約人民幣41.0百萬元(2017年上半年：人民幣54.1百萬元)。本集團按僱員之工作表現、經驗及當時市場慣例酬報其僱員。本公司設有購股權計劃，以根據個人表現鼓勵並獎賞合資格僱員(包括董事)對本集團業績及業務發展作出的貢獻，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2017年12月31日以來的變動

2018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乃主要由於取得短期借款，以為非流動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的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董事認為，倘概無任何突發情況及考慮到(i)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ii)本集團現時可動用的融資額度及擬於該等融資額度到期後重續，本集團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應付其流動負債或預期的擴充營運的需求。除上文披露者外，自2017年12月31日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概無其他重大變動及本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下所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

中國政府於2017年3月推出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計劃。近年，江門市地方政府大力宣傳大廣海灣經濟區的開發和建設，該計劃亦於國家戰略層面推廣。深圳和廣州帶領創新行業、香港主導金融業，而整個珠江三角洲的其他城市(包括江門)則在智能製造和高端製造業方面極具競爭力。大灣區發展連同大廣海灣經濟區併接綜合經濟及商業中心，或帶來大量商機，並鼓勵廣東省的投資活動，包括本集團主要經營所在的江門。

為了擴闊市場份額及實現比較優勢，本集團將透過增加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投資，積極擴充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產能。我們相信該等生產廠房及設施的投資，包括收購位於中國廣東省江門市新會區古井鎮洲朗村的三幅工業用地以擴充產能，將推動本集團來年的業務增長及提升純利率。管理層致力於實現可持續業務增長及為股東帶來長期價值。

權益披露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記錄在本公司須予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許松慶先生(「許先生」)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羅燦文先生(「羅先生」)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於2016年1月4日，許先生與羅先生訂立一項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許先生及羅先生承認及確認，彼等作為本集團最終股東於期內及直至該日期均為一致行動方，並將於其後繼續一致行動。因此，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Intrend Ventures、中誠及海逸(定義見下文)合共控制本公司股本中的75.0%權益。因此，我們各最終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控股公司被視為於本公司75.0%股本權益中擁有權益。

2. Intrend Venture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先生合法及實益全資擁有。Intrend Ventures擁有海逸的已發行股本87.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於海逸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海逸由羅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中誠合法實益擁有12.0%。

3. 持股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600,000,000股股份的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必須列入該條例所指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權益披露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下列人士或公司(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Intrend Ventures Limited (「Intrend Ventures」)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中誠有限公司(「中誠」)	與另一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附註1)*；受控制法團權益*(附註2)*	450,000,000	75.00%
海逸有限公司(「海逸」)	實益擁有人	450,000,000	75.00%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續)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續)

附註：

1. 於2016年1月4日，許先生與羅先生訂立一項一致行動協議，據此(其中包括)，許先生及羅先生承認及確認，彼等作為本集團最終股東於期內及直至該日期均為一致行動方，並將於其後繼續一致行動。因此，我們的最終控股股東通過Intrend Ventures、中誠及海逸合共控制本公司股本中的75.0%權益。因此，我們各最終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控股公司被視為於本公司75.0%股本權益中擁有權益。

2. Intrend Ventures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許先生合法及實益全資擁有。Intrend Ventures擁有海逸的已發行股本87.0%，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被視為於海逸所持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海逸由羅先生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中誠合法實益擁有12.0%。

3. 持股百分比乃按本公司於2018年6月30日的已發行股本600,000,000股股份的基準計算。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未有任何人士或公司(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置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根據發售價每股股份2.38港元及實際產生的上市開支計算，本公司自全球發售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330.7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76.8百萬元)，於2018年6月30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結餘1.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5百萬元)存在本集團的銀行賬戶。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根據實際所得款項淨額按比例調整)大致上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4月5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運用。下表載列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用途：

所得款項用途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佔所得款項總淨額百分比 *(%)*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償還來自中國商業銀行的營運資金貸款	150.0	45.4	150.0	126.1
購買生產機械及設備	71.0	21.5	71.0	59.6
為向許先生收購兩塊工業用地及其上所建的經營建築提供資金	48.6	14.7	48.6	40.5
為建造及營運四號車間提供資金	27.3	8.2	27.3	22.7
升級我們的ERP系統	4.1	1.2	2.3	2.0
用作一般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29.7	9.0	29.7	24.5
總計	330.7	100.0	328.9	275.4

購股權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於2016年3月2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待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後採納購股權計劃。自2016年3月23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及直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未授出任何購股權。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支付中期股息(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3.5港仙)。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購買股份或債券安排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令本公司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為其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除外：

守則條文第A.4.1條

就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4.1條而言，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期間獲委任及膺選連任。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期間獲委任，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席退任及由股東膺選連任。因此，董事會認為已採取充分措施以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條文。

其他資料

董事將繼續竭盡所能促使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的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經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得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於本報告日期所知，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之指定公眾持股量。

審閱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有關審閱及與管理層的討論，審核委員會確信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制，並公平呈列了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財務狀況及業績。

董事資料變動

於本公司2017年年報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動列載如下：

許健鴻先生於2018年7月自澳洲墨爾本大學取得科學學士學位。

除了上文所披露的資料外，概無有關董事及行政總裁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代表董事會就股東、客戶及供應商的支持致以衷心謝意。本人亦感謝期內各位董事所作出之寶貴貢獻，以及本集團同寅全情投入及至誠服務。

承董事會命
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松慶

香港，2018年8月24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23至第56頁所載的華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18年6月30日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解釋附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中期財務資料報告須按照其相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本公司董事負責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吾等之責任在於根據受聘之協定條款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就此達成結論,並僅向 閣下全體匯報,而不作任何其他用途。吾等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審閱範圍

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包括詢問(主要對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之人士),以及採納分析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之審核,故吾等無法確保吾等已知悉可通過審核辨別之所有重要事項。因此,吾等並不表達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之審閱,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宜可引起吾等相信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非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8月24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 年6 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426,651**	1,384,779
銷售成本		**(1,350,697)**	(1,275,380)
毛利		**75,954**	109,399
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4,518**	6,490
銷售開支		**(14,841)**	(20,668)
行政開支		**(17,653)**	(18,586)
投資（虧損）收益、財務成本淨額及稅項前溢利		**47,978**	76,635
投資（虧損）收益		**(6,555)**	5,841
財務收入	4	**726**	911
財務成本	4	**(24,587)**	(20,389)
財務成本，淨額	4	**(23,861)**	(19,478)
除稅前溢利		**17,562**	62,998
所得稅開支	5	**(3,712)**	(8,492)
期內溢利	6	**13,850**	54,5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兑差額		**485**	17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335**	54,678
應佔期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3,945**	54,506
非控股權益		**(95)**	–
		13,850	54,506
應佔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4,430**	54,678
非控股權益		**(95)**	–
		14,335	54,6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7		
— 基本（人民幣分）		**2.32**	9.0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549,844**	487,234
預付租賃付款		**191,834**	82,782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按金		**38,867**	33,054
遞延稅項資產		**4,337**	4,208
		784,882	607,278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付款		**4,151**	2,116
存貨		**255,467**	309,938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814,177**	707,68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11	**18,114**	11,490
可收回稅項		**1,775**	1,650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1,533**	98,36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4,108**	127,955
		1,349,325	1,259,20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12	**170,095**	228,871
合約負債		**59,670**	–
應付稅項		**1,346**	1,738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	**45,526**	52,471
借款 — 到期日於一年內	14	**1,095,237**	895,242
應付股息		**10,117**	–
		1,381,991	1,178,322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32,666)**	80,88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52,216**	688,15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附註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應付關聯方款項	13	**53,593**	–
借款 — 到期日於一年以上	14	**65,226**	62,750
遞延收入		**26,400**	28,050
遞延税項負債		**500**	753
		145,719	91,553
資產淨值		**606,497**	596,60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5	**4,999**	4,999
儲備		**592,223**	582,23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97,222**	587,236
非控股權益		**9,275**	9,370
權益總值		**606,497**	596,60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賬	法定儲備	資本儲備	匯兑儲備	保留溢利	小計	非控股權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4,999	282,623	29,287	58,696	561	157,126	533,292	4,000	537,292
期內溢利	–	–	–	–	–	54,506	54,506	–	54,50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172	–	172	–	17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172	54,506	54,678	–	54,678
向附屬公司注資	–	–	–	–	–	–	–	5,600	5,600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18,010)	(18,010)	–	(18,010)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999	282,623	29,287	58,696	733	193,622	569,960	9,600	579,560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4,999**	**264,429**	**38,120**	**58,696**	**(2,261)**	**223,253**	**587,236**	**9,370**	**596,606**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13,945**	**13,945**	**(95)**	**13,85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485**	**–**	**485**	**–**	**485**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485**	**13,945**	**14,430**	**(95)**	**14,335**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10,086)**	**–**	**–**	**–**	**–**	**(10,086)**	**–**	**(10,086)**
視作股東注資(附註ii)	**–**	**–**	**–**	**5,642**	**–**	**–**	**5,642**	**–**	**5,642**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999**	**254,343**	**38,120**	**64,338**	**(1,776)**	**237,198**	**597,222**	**9,275**	**606,49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i) 數字指本集團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法定儲備。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集團在中國的附屬公司須向不可分派儲備資金轉移其除税後純利至少10%(根據中國會計法規釐定)，直至儲備結餘達至其註冊資本50%。該等儲備轉移必須在向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該等儲備資金可用於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除於清盤時外，為不可分派。

(ii) 根據於2017年底江門市政府、國家税務總局及江門市地方税務局對新會區主要實體提出的要求，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江門市華睦五金有限公司(「江門華睦」)須對過往財政年度的税務責任進行自查。江門華睦於2017年12月底向相關税務機關遞交自查報告。根據自查報告，已評定江門華睦須就截至2014年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支付額外增值税及附加費人民幣168,000元，就截至2012年至2016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支付額外房地產税及附加費人民幣5,459,000元(包括遲繳附加費)及就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支付額外印花税人民幣15,000元。許松慶先生(「許先生」)於2018年5月表明，上述税務負債全額人民幣5,642,000元已由許松慶先生(「許先生」)於2018年5月彌償。因此，有關金額入賬為視作股東注資。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234)**	(113,406)
投資活動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119,232)**	(73,137)
收購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98,524)**	(51,199)
土地使用權付款	**(91,044)**	(22,075)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62,500)**	(3,773)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106,064**	65,900
結付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41,500**	–
關聯方還款	**11,016**	–
應收貸款增加	**–**	(26,03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所得款項	**–**	5,382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725**	91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11,995)**	(104,029)
融資活動		
籌得銀行借款	**1,238,436**	820,063
來自關聯方的新造借款	**53,360**	–
償還借款	**(1,032,756)**	(604,263)
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注資	**–**	5,600
已付股息	**–**	(18,010)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24,355)**	(20,389)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34,685**	183,00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17,456**	(34,434)
於1月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7,955**	119,328
匯率變動影響	**(1,303)**	–
於6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呈列為銀行結餘及現金	**144,108**	84,8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公司董事在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就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之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2,666,000元，對本集團之未來流動資金作出審慎考慮。

考慮到來自各銀行的可用銀行融資(可於到期時悉數重續)以滿足本集團營運需要、重續有關融資的往績及本集團與各銀行之良好關係，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能最少可於未來十二個月持續經營。

根據上述各種因素，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具有充裕財務資源，能於可見將來其財務責任到期時悉數履行該等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屬合適。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如適用)除外。

除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所引致之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就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有關準則及修訂本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讓投資物業

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乃按照各自準則及修訂本內之相關過渡條文應用，導致下文所述會計政策、呈報金額及／或披露事項變動。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及相關的詮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本集團確認以下主要來源的收益：

- 銷售冷軋鋼材產品(包括冷軋鋼卷板及焊接鋼管)；
- 銷售鍍鋅鋼材產品；及
- 銷售本集團生產過程中產生的殘餘廢鋼。

本集團已回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初次應用日期(2018年1月1日)確認。於初次應用當日產生的任何差額會於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其他組成部分，如適用)內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了五步法來確認收益：

- 第一步：識別與顧客訂立之合約
- 第二步：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 第三步：釐定交易價
- 第四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之各履約責任
- 第五步：於(或隨著)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續)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或隨著)本集團完成履約責任，即與特定履約責任相關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轉移予顧客時確認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就特別情況之處理方法加入更明確指引。

履約義務指一項明確貨品及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明確貨品或服務。

控制權隨時間轉移，而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收益乃參照完成相關履約義務的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並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加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取迄今已履約的款項。

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某一時點確認。

銷售冷軋鋼材產品、鍍鋅鋼材產品及殘餘廢鋼所得收益於商品控制權已轉移(即已交付客戶)的時間點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導致會計政策的重大變動(續)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有責任將貨品或服務轉移至本集團已收到客戶代價(或應付代價金額)的客戶。

於2018年1月1日，先前計入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的客戶預收款項人民幣57,792,000元等額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本公司董事評估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不會對已確認的收益時間及金額產生重大影響。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的新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2018年1月1日(初次應用日期)尚未取消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而並無對已於2018年1月1日取消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2017年12月31日之賬面值與2018年1月1日之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其他權益部分中確認，而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之比較資料相若。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

符合以下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按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而持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會導致於特定日期產生僅屬於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額利息付款的現金流。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惟倘股本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或並非收購人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所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確認的或然代價，則本集團於初次應用／初次確認金融資產日期或不可撤回地選擇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呈列股本投資公允價值的其後變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允價值計量，而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則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得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而計入「其他收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

本公司董事已根據於2018年1月1日已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該日之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不受影響。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減值(續)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的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的違約事件將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的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確認不含重大融資成分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共同評估，當中主要以債務人的賬齡為依據，並根據尚未到期及逾期天數的不同賬齡組別進行分類。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自首次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是否大幅增加。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日期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進行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且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而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及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的不利變化；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的重大不利變化。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不論上述評估的結果，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60天，則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可予證明。

本集團認為，倘工具逾期超過90天，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的資料證明更滯後的違約標準屬更合適。逾期超過9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拖欠還款記錄。鑑於客戶的結算情況，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質素良好。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之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之評估乃基於經前瞻性資料調整之歷史數據作出。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乃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之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之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首次確認時釐定之實際利率貼現。

利息收入乃根據金融資產之賬面總額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則根據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相關修訂之會計政策之影響及變動(續)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導致會計政策的主要變動(續)

預期信貸虧損之計量及確認(續)

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之賬面值於損益中確認該等金融工具之減值盈虧，惟應收賬款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

於2018年1月1日，本公司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使用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便可獲得之合理且有理據之資料，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是否存在減值。這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適用並無影響。

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

就並無導致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的非重大修訂而言，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值將按經改良合約現金流量按金融負債原始實際利率貼現的現值計算。所產生的交易成本或費用調整至經改良金融負債的賬面值並於餘下年期攤銷。任何調整至金融負債賬面值均於改良日期於損益確認。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續)

2.3 應用所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造成的影響

由於上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改變，期初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須予重列。

於2018年1月1日，先前計入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人民幣57,792,000元已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按相同金額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以有關本集團組成部份之內部報告基準識別，而有關內部報告乃由首席營運決策者(「首席營運決策者」)許先生及羅燦文先生定期審閱，以便將資源分配至分部及評估彼等表現。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首席營運決策者整體評估經營表現及分配本集團資源，乃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冷軋鋼材產品及鍍鋅鋼材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因此，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而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亦位於中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冷軋鋼材產品銷售		
— 冷軋鋼條及鋼板	**1,015,358**	959,588
— 焊接鋼管	**86,132**	88,253
鍍鋅鋼材產品銷售	**258,104**	265,887
製造過程中的殘餘廢鋼銷售	**67,057**	71,051
	1,426,651	1,384,779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全部收益均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收益主要產生自位於中國及東南亞的客戶。本集團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基於交付貨品的目的地(不論貨品來源地)釐定的收益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中國	**1,424,055**	1,344,743
東南亞	**2,596**	40,036
	1,426,651	1,384,779

概無來自本集團任何客戶之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收益總額的10%以上(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未經審核))。

4. 財務收入及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	**726**	911
借款的利息開支(扣除於合資格資產成本中資本化的人民幣2,670,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00,000元)	**(24,587)**	(20,389)
財務成本，淨額	**(23,861)**	(19,478)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資本化的借款成本產生自一般借款，透過於合資格資產開支應用資本化利率每年5.4%(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7%)計算。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	180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083**	8,090
— 中國預扣所得稅	**–**	2,000
	4,084	10,27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	3,677
遞延稅項抵免	**(382)**	(5,455)
期內所得稅開支	**3,712**	8,492

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期間，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基於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應課稅溢利的25%的法定稅率計算，乃依據中國相關企業所得稅法、實施規則及通知釐定，惟下文所載除外。

兩間於中國成立的主要附屬公司獲認可為符合高新技術企業條件的企業，並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於2016年至2018年連續三個曆年享有中國企業所得稅15%的優惠稅率。

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任何溢利向華滙控股有限公司（「華滙」）派發股息一般須徵收10%的中國預扣所得稅。當華滙合資格成為香港稅務居民，根據中國稅法，華滙則可享有中國預扣所得稅5%的寬減稅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達致：		
董事薪酬		
— 袍金	**274**	265
— 其他酬金、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45**	37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	16
	632	656
其他員工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5,962**	49,04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4,367**	4,41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40,961**	54,117
預付租賃付款攤銷	**1,886**	90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939**	25,9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4**	30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虧損	**4,196**	47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衍生金融工具		
已變現虧損（收益）淨額	**2,359**	(6,317)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2,278**	(1,564)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計算乃基於以下數據：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	**13,945**	54,506
股份數目：		
有關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00,000**	600,000

概無呈列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由於本集團於該等期間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8.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已就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分派末期股息每股2.0港仙（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3.4港仙）予本公司擁有人，於本中期期間宣派的末期股息總額為1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0,086,000元）。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支付的末期股息總額20,4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8,010,000元）。

9. 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並產生建築成本人民幣90,166,000元（未經審核）（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8,909,000元（未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91,191**	268,727
應收票據	**277,691**	245,531
向供應商的預付款項	**175,643**	129,313
預付運輸成本	**14,653**	9,139
增值税可收回款項	**43,131**	40,46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支付的按金	**–**	11,016
其他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868**	3,502
	814,177	707,689

截至2018年6月30日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為呆壞賬撥備，且於各報告期末並無確認呆壞賬結餘。

對於具有良好信貸質量及付款記錄的長期客戶而言，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不多於120天。對於其他客戶而言，本集團要求於交付貨物時全數結清。

1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30天以內	**272,101**	217,827
31至60天	**9,324**	44,439
61至90天	**7,230**	108
91至120天	**1,990**	2,410
121至180天	**506**	684
181至365天	**35**	472
1年以上	**5**	2,787
	291,191	268,727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		
30天以內	**32,842**	29,535
31至60天	**24,646**	30,922
61至90天	**41,150**	59,198
91至120天	**45,065**	37,287
121至180天	**122,540**	81,043
181至365天	**11,448**	7,546
	277,691	245,53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於2018年6月30日，為數人民幣270,469,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219,350,000元)款項計入本集團應收票據，即轉讓予若干銀行之隨附全面追索權之貼現應收票據。倘發行應收票據之銀行於到期時拖欠款項，銀行擁有追索權可要求本集團支付未償還結餘。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應收票據之全部賬面值，並已將因轉讓而收到之現金確認作來自以全部資源保理貿易應收款項的銀行借款(附註14)。金融資產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列賬。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270,469	219,350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270,469)	(219,350)
	–	–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衍生金融工具

於2018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衍生金融工具指名義總金額約人民幣18,114,000元(2017年12月31日：人民幣11,490,000元)、交割月份為2018年10月(2017年12月31日：2018年5月)的尚未平倉熱軋卷板期貨合約，其於期貨交易所公開買賣。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淨額及已變現收益或虧損淨額於簡明綜合損益表內「投資(虧損)收益」項下確認。

12.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8,917	32,979
應付票據	81,683	94,592
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	57,792
應計員工成本	6,821	6,251
應付建設費用	24,528	14,261
應付運輸費用	3,307	7,020
其他應付稅項	2,621	1,1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218	14,832
	170,095	228,871

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0天以內	26,413	18,875
31至60天	1,455	5,198
61至90天	4,774	1,802
91至120天	1,182	985
121至180天	1,127	2,025
181至365天	1,943	1,809
1年以上	2,023	2,285
	38,917	32,97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貿易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開支*(續)*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付票據：		
30天內	**23,462**	22,552
31至60天	**15,612**	47,872
61至90天	**40,000**	–
91至120天	**445**	–
121至180天	**2,164**	24,168
	81,683	94,592

13. 應付關聯方款項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許先生*(附註i)*	**98,297**	50,155
Hua Jin Holdings Pte. Ltd.*(附註ii)*	**80**	–
江門市華志金屬制品有限公司*(附註ii)*	**742**	574
江門市鴻盛建築工程有限公司*(附註iii)*	**–**	1,742
	99,119	52,471

13. 應付關聯方款項*(續)*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上述結餘之賬面值須按以下時間償還：		
— 一年內	**45,526**	52,471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3,593**	–
	99,119	52,471
減：一年內到期及於流動負債下列示之金額	**(45,526)**	(52,471)
於非流動負債下列示之金額	**53,593**	–

附註：

(i)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與許先生訂立兩份貸款協議，據此，許先生同意向本集團分別提供40,000,000港元及3,000,000美元的無抵押貸款，合共人民幣53,360,000元，為期三年，年利率為1.00%。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就上述貸款應付的利息為人民幣233,000元。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人民幣44,704,000元及於2017年12月31日的全部結餘為非貿易性質、免息、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

(ii) 這是一家由許先生及陳春牛先生(「陳先生」)控制的實體。該款項為貿易性質、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iii) 這是一家由陳先生擁有70%的實體。於2017年12月31日的全部結餘為非貿易性質、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4. 借款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定息銀行借款：		
有抵押銀行借款	**463,893**	464,700
保理具全面追索權應收票據的銀行借款（*附註10*）	**270,469**	219,350
定息其他借款：		
來自一間獨立於本集團的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借款	**40,478**	36,483
	774,840	720,533
浮息銀行借款：		
有抵押銀行借款	**385,623**	237,459
	1,160,643	957,992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乃根據貸款協議所載計劃還款日期償還，如：		
— 一年以內	**1,095,237**	895,242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1,248**	46,000
—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3,978**	16,750
	1,160,463	957,992
減：流動負債中列示的於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1,095,237)**	(895,242)
非流動負債中列示的款項	**65,226**	62,75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及2018年6月30日	8,000,000,000	80,000
已發行：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2017年12月31日(經審核)及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00,000,000	6,000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	**4,999**	4,999

16. 資本承擔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有關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土地使用權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訂約但尚未撥備的資本開支	**299,440**	246,9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7. 資產抵押

若干本集團借款乃由本集團資產抵押，其於各報告期末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8,173**	334,000
預付租賃付款	**124,052**	63,227
貿易應收款項	**32,588**	12,122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1,533**	98,365
	596,346	507,714

18. 關聯方披露

(a) 關聯方結餘

與關聯方的未償還結餘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附註13。

18. 關聯方披露*(續)*

(b) 關聯方交易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關聯方(即許先生或由彼控制的實體)有以下交易：

關聯方	交易性質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許先生	利息開支	**224**	–
江門市華志金屬制品有限公司	租賃開支	**168**	–
Hua Jin Holdings Pte. Ltd.	租賃開支	**146**	150

此外，誠如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所載，向江門華睦收取的額外稅項及附加稅人民幣5,642,000元於2018年5月由許先生承擔及彌償。該金額已入賬為視作股東注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關聯方披露(續)

(c)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於報告期間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董事袍金	**274**	265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1,407**	1,2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4**	31
	1,715	1,546

19.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允價值計量按照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及輸入數據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的重要性進行分類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的資料,現列載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乃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從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調整)得出;
- 第二級輸入數據乃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可從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觀察輸入數據得出的輸入數據;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乃資產或負債無法觀察的輸入數據。

	於以下日期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公允價值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衍生金融工具:				
— 熱軋卷板期貨合約	**18,114**	11,490	第一級	在活躍市場之報價

除按公允價值計量或經常計量之上述金融資產外,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銷成本確認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